

桃源县医疗保障局 2025 年部门决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桃源县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关于 2025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桃源县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主要职能

桃源县医疗保障局成立于 2019 年 3 月，主要职能是：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县委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部署要求，拟订全县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拟订并实施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组织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招标采购并监督实施。

(二) 人员情况

桃源县医疗保障局现有编制 75 名，其中：行政编制 6 名，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 63 名，事业编制 6 名，年末实有在职人 75 人，退休 22 人。人员减少的原因是：2025 年新增退休人员 3 人，调出 1 人，辞职 1 人。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桃源县医疗保障局为正科级行政单位，包括医保局局机关和下属单位桃源县医疗保障事务中心两个单位。本单位属公务员管理的财政全额拨款的行政单位。本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制度，属于县财政全额拨款一级预算单位。医保局下设了12个股室，分别是办公室、规划财务股、政工人事股、政策法规股、待遇保障股、基金监督管理股、医药价格服务股，基金结算股、参保权益股、门慢病部、大数据中心和政务服务股。

（二）决算单位构成。

桃源县医疗保障局 2025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桃源县医疗保障局本级以及医疗保障事务中心。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见附件：桃源县医疗保障局 2025 年决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874.87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874.87 万元。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140.3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减少 7265.51 万元,减少的原因是 2025 年部门决算没有包括了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补助 2435.6 万元和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补助 5681.45 万元。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874.87 万元,本年支出较上年减少 7265.51

万元，减少的原因是 2025 年部门决算包括了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补助 2435.6 万元和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补助 5681.45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5874.8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874.87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5874.8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77.65 万元，占 21.75%；项目支出 4597.22 万元，占 78.2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5874.8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265.61 万元，减少 55.3%，主要是因为 2025 年部门决算没有包括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补助 2435.6 万元和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补助 5681.45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874.8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7265.61 万元，减少 55.3%，主要是因为 2025 年部门决算没有包括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补助 2435.6 万元和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补助 5681.45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874.8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30 万元，占 0.0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038.06 万元，占 17.67%；卫生健康支出（类）4679.53 万元，占比 79.65%；农林水支出（类）93.86 万元，占比 1.6%；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6.57 万元，占比 0.1%；住房保障支出（类）56.54 万元，占 0.97 比%。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3248.33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5874.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4%，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公务员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比例因年初预算金额为 0，无法计算超预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是年度公务评先评优单位优岗奖励,年初没有预算安排.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

年初预算数为 865.53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949.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增。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数为 101.91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88.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偏低。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数为 45.25 万元, 支出决算数为 34.3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76%,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偏低。

5.卫生健康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

年初预算数为 2435.6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比例因决算金额为 0,无法计算超预算百分比,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此社保专项决算列财政局国库资金.

6.卫生健康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 5796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比例因决算金额为 0,无法计算超预算百分比,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此社保专项决算列财政局国库资金.

7.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

年初预算数为 193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3320.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级财政对医疗救助补助增加 1100 多万元。

8.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数为 704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3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底财政资金紧张，在次年年初拨款。

9.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数为 528.21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41.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其他收入列在此项中，因财政资金紧，压缩开支。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

年初预算数为 3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是中央专项补助医疗服务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9.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比例因年初预算金额为 0，无法计算超预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是上级主管部门拨付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的补助。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

年初预算数为 742.53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745.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休干部体检费 2.8 万元没有纳入年初预算。

13.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

年初预算数为 6.76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6.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和预算数持平。

14.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拓展脱贫乡村振兴支出（项）。

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8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比例因年初预算金额为 0，无法计算超预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为城乡居民医保资助参保，年初没有预算安排。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项）

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6.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比例因年初预算金额为 0，无法计算超预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是国产电脑置换专项补助。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数为 62.54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56.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9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数是按上年单位工资总额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77.6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30.31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0.6%,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247.34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9.4%，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决算数也为 0，没有计算百分比。根据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湖南省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的通知，从 2024 年 11 月 23 日起无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不变。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决算数也为 0，没有计算百分比。根据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湖南省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的通知，从 2024 年 11 月 23 日起无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不变。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不变。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根据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湖南省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的通知，从 2024 年 11 月 23 日起无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47.3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03.23 万元,下降 45%。主要原因是：2025 年财政资金紧张，压减一切非必要的开支，财政只保证人员基本支出和单位正常运转经费。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0 万元，开支培训费 0.13 万元，用于开展全县定点医药机构院长 DIP 结算培训会，培训人数 44 人，会期半天。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领导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无其他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关于 2025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桃源县医疗保障局组织对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整体 1 个，专项绩效 8 个，城乡居民医保县级配套补助 5681.45 万元，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435.6 万元，国有改制企业退休人员个人账户缺口资金 726.12 万元，一至六级伤残军人和全额单位、破产企业离休干部医药费 704 万元，凤滩伤残民工参加城乡居民医保个人缴费补贴 6.76 万元，城乡医疗救助 30 万元，建国初入伍老同志医疗补贴 6.4 万元，特殊病种政策宣传费补助 10 万元，共涉及资金 9600.3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的 80.4%。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组织对 2025 年桃源县医疗保障局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含项目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实现全覆盖，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991.92 万元。社会公众满意度达 88%，主管部门满意度达 88%。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办法》(财预【2020】10 号)和《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湘财绩【2020】7 号)，桃源县医疗保障局向社会公开 1 个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和 8 个专项绩效自评。具体公开见附件。

(三)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在 2025 年度的预算绩效管理上，本单位绩效目标设置有待更细化。

主要原因是在绩效目标填报时缺少业务股室的协调配合，导致业务管理与绩效管理脱节。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的刊物发行收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国国债协会、中国会计学会收取的会费收入等。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广告收入等。

4.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8.年末结转和结: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2.“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3.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